

LOVER ETERNAL

吸血鬼王

# 永恒恋人

重口味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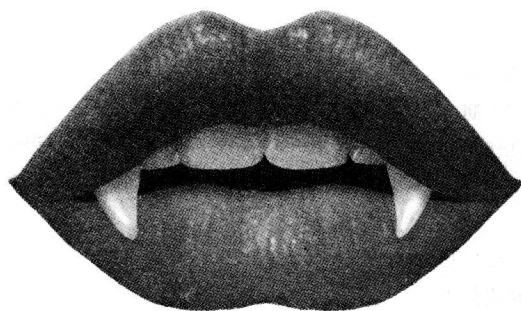
横扫全球的女性重口味爱情小说

[美]J.R. 沃德 著 孙侃 译



# 吸血鬼王 永恒恋人

横扫全球的女性重口味爱情小说



[美] J.R. 沃德 著  
孙侃 译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WENYI CHUBANSHE  
JTSU-SHANGHAI CHINA

##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吸血鬼王 : 永恒恋人 / ( 美 ) 沃德 (Ward, J.R.) 著 ;  
孙侃译 . -- 南京 : 江苏文艺出版社 , 2012.6  
ISBN 978-7-5399-4767-9

I . ①吸… II . ①沃… ②孙… III . ①长篇小说—美  
国—现代 IV .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90418 号

---

All rights reserved including the right of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n any form.  
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NAL Signet, a member of Penguin Group (USA)  
Inc.

中文版权 ©2010 上海读客图书有限公司  
经授权, 上海读客图书有限公司拥有本书的中文 ( 简体 ) 版权  
图字 : 10-2011-406 号

书 名 吸血鬼王 : 永恒恋人

著 者 [ 美 ] 沃德

译 者 孙 侃

责任编辑 丁小卉 姚 丽

特约编辑 金丹青 王予润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策 划 读客图书

版 权 读客图书

封面设计 读客图书 021-33608311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 :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印 刷 北京盛兰兄弟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开 本 680mm x 990mm 1/16

印 张 20

版 次 2012 年 6 月第 1 版 201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4767-9

定 价 29.90 元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请致电 021-33608311 ( 免费更换, 邮寄到付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啊，见鬼，维，你要弄死我吗？”布奇·奥尼尔把头深埋进放袜子的抽屉里，搜寻黑色丝袜的踪迹，却只翻到一双白色棉布袜。

“‘条子’，如果我要杀你的话，袜子就是你脑袋里留下的最后一件事了。”

布奇回头望了一眼他的室友，他的红袜队球友，他的……好吧，他两个最亲密的朋友之一。

而这两个朋友，很不凑巧，都是吸血鬼<sup>①</sup>。

维肖斯刚洗完澡，腰间围着一浴巾，露出坚实的胸肌和粗壮的臂膀。他正往文身遍布的左手上套一只黑色骑士皮手套。

“你就一定要穿我的黑袜子吗？”

维肖斯咧嘴一笑，山羊胡上面的獠牙在闪动寒光：“穿起来感觉挺好的。”

“你干吗不让弗里茨也给你弄几双？”

“因为他忙着满足你狂买衣服的需求啊，老兄。”

好吧，的确如此，布奇最近才开始接触范思哲的内衣。在此之前，又有谁能想到他也穿得起名牌了呢？

不过话说回来，给家里再添一打袜子有多难呢？

“那我帮你问他。”

“你真是个好心的绅士。”维肖斯撩起额前的黑发，左颊太阳穴处的文身显露出来，随即又被盖住，“今晚你要用凯雷德车？”

“是的，多谢。”布奇把脚塞进古驰的无跟拖鞋里。

---

① 吸血鬼（vampire）：有别于人类的另一种族。吸血鬼必须靠吸食异性的血液生存。吸血鬼也能食用人类血液，但将无法持久维持力量。在二十五六岁转化成年后，他们就必须定期吸食活人血液，也无法在白天外出。吸血鬼无法通过咬人或血液传播将人类“转变”成吸血鬼，但在极其罕见的情况下也能与其他种族生育后代。吸血鬼可以随时解体传送，期间必须保持冷静、集中精神，而且不能携带任何重物。他们可以剥夺人类的短期记忆，有些吸血鬼还会读心术。吸血鬼的寿命有近千年，在某些境况下甚至更长。

“那么，你是要去见玛丽莎？”

布奇点点头：“我要知道，她究竟是答应我，还是拒绝。”

不过他有种预感，答案会是拒绝。

“她是个很不错的女人。”

她当然是个好女人，而且这可能就是她不回他电话的原因。无论这女人是人类还是吸血鬼，贪杯威士忌的前警察都算不上发展亲密关系的好选择。而他和玛丽莎并非同族的事实，更是对这糟糕的情况于事无补。

“好了，‘条子’，瑞基和我会在‘独眼’酒吧逗留一阵子。你搞定以后就过来找我们……”

“砰！”仿佛有人在用破城槌砸着前门，吸引两人同时回过头去。

维肖斯提了提毛巾：“该死的，得有人去教教咱们的小飞侠怎么用门铃。”

“你是在跟我说么？他又不听我的。”

“瑞基谁都不听。”维肖斯小跑着过去开门。

雷霆般的敲门声止歇后，布奇回到他那不断增多的领带收藏前。他挑了一根淡蓝色的布莱奥尼牌定制领带，竖起旧式扣领衬衫的翻领，将丝质领带绕过脖子挂好，这才慢悠悠往起居室的方向走去，听见瑞基和维肖斯正在讨论图派克<sup>①</sup>的那首《你还在情绪低落吗？》。

布奇不自觉地笑了起来。天啊，他见识过许多人生起伏，大多丑陋不堪，却从未想过自己最后会和六个吸血鬼战士住到一起，了解到了他们种族战斗的一些事迹，甚至开始协助他们保护这个隐匿世间、日渐衰落的种族。不管怎样，出于某些原因，他成为了黑剑兄弟会<sup>②</sup>的一分子，还同维肖斯和瑞基组成了形影不离的三剑客。

瑞基和其余兄弟会成员住在后院对面的那栋豪宅里。不过更多的时候，他们三个会混迹在维肖斯和布奇的住所里，也就是基地的警卫室，现在则被称作“地窖”。相比布奇之前的狗窝，此处居所很是让人满意。他和维肖斯拥有各自的卧室和浴室，共享厨房和起居室。起居室布置成以玩乐为主、类似大学社团地下室的后现代风格：一张皮沙发、等离子高清电视、桌上足球，健身用的

① 图派克（2Pac）：已故的美国说唱巨星、演员和诗人。

② 黑剑兄弟会（Black Dagger Brotherhood）：接受过高端训练的吸血鬼战士，他们保护吸血鬼的族人免受次生人的伤害。这些从族人中精挑细选出来后抚养长大的兄弟会成员拥有强壮的体魄、强大的意志力以及快速自愈的能力。他们之间罕有血缘关系，唯有通过兄弟会成员的提名才能被引入会中。因为好斗、独断独行和保持隐秘的天性，他们游离于人群之外，和其他阶级鲜有交集，只在需要吸血时才进行接触。在吸血鬼世界里，他们是各种传说的主角、吸血鬼们敬畏的对象。只有最为严重的伤害才能杀死他们，比如被子弹或者锐物刺穿心脏等。

轻便背包丢得到处都是。

布奇走进主屋，随即被瑞基今晚的行头晃晕了眼：黑色双排扣皮大衣，长长的下摆一直盖过脚踝，黑色皮带扣在皮衣外面，套上马靴让他的身高超过了两米。这身打扮下的吸血鬼魅力十足、夺人眼球，就连布奇这样的异性恋也不免被他吸引。

这个混账帅哥帅得简直违背了自然法则。他太有魅力了，脑后的金发削得很短，前额却留着刘海，碧绿色的双瞳中闪耀着巴哈马<sup>①</sup>海水的颜色，那张俊朗的面孔让布拉德·皮特都相形见绌。

不过，从见到他的那一刻起，你就会发觉，他并不是躲在妈妈庇护之下的乖小孩。阴暗、致命的因子潜伏在亮眼的外表下。对于毫无好感的家伙，他随时做好了用拳头说话的准备。即使被打到伤痕累累、牙齿脱落，也一定会完成任务。

“‘好莱坞’，怎么说？”布奇问。

瑞基展颜一笑，露出了那对泛着珍珠色光泽的颀长獠牙：“是时候出发了，‘条子’。”

“该死的，吸血鬼，你昨天晚上还没玩够吗？那个红发妞看起来很带劲啊，她妹妹也是。”

“你知道我的，永远饿得慌。”

好吧，瑞基很幸运，因为总会有数不清的女人心甘情愿地排队等着满足他的欲求，这家伙绝对是一概通吃。瑞基虽然不抽烟、不喝酒，却阅女无数。布奇从未见过有其他男性能与之匹敌，即使他见识过的帅哥小白脸并不算少。

瑞基望着维肖斯，催促道：“快点去穿衣服啊，老兄。难道你想围块毛巾到‘独眼’酒吧去？”

“别催我，兄弟。”

“那就快点滚去穿衣服。”

维肖斯从控制台后站起身。堆在桌上的无数电脑设备足以让比尔·盖茨都热血沸腾。通过这个管控中心，维肖斯掌控了兄弟会所处院落的所有安保系统和监控设施，将主屋、地下训练设施、墓穴<sup>②</sup>以及他们所在的地窖都囊括在内，另外还包括了通往各间建筑的地下甬道。他操控着这里的一切：从每扇窗户上

---

① 巴哈马（Bahamas）：位于大西洋西岸的岛国，据传拥有世界上最为清澈的海水。

② 墓穴（the Tomb）：黑剑兄弟会的地下圣殿，用于举行入会、葬礼、训诫等仪式，同时也是次生人陶瓷罐的储存室。除了兄弟会成员、纪事圣女和入会候选者外，任何人不得进入墓穴。

安装的可伸缩铁制百叶窗到每道铁门上的门锁，从房间里的温度到室内的灯光，还有安保摄像头、基地大门等等。

在兄弟会战士们搬进来前的三个星期里，维肖斯独自完成了整套安全保障系统的安装。这些建筑和甬道早在1900年初就已建好，但大多处于未启用状态。不过，在经历了七月的一系列变故后，众人作出了决定——为了兄弟会能统一行动，所有人都得搬到这里来居住。

维肖斯回到他的卧室去换衣服，瑞基则从口袋里掏出一根棒棒糖，剥开红色包装纸，塞进嘴里。布奇能感受到瑞基投来关注的目光，对此，他一点也不感到惊讶。

“我是没法相信你打扮得这么花枝招展，就是为了去‘独眼’酒吧逛一圈。‘条子’啊，我的意思是，就算是你穿，这套也太高级了吧。这领带，还有这袖扣，都是新的，对吧？”

布奇把胸前的布莱奥尼领带捋平整，伸手拿过那件搭配黑色便装外衣的汤姆·福特风衣外套。他不想谈论玛丽莎的事。光是和维肖斯在一起时尽力避免这个话题，就足够他费尽心神了。何况，他又能说些什么呢？

我和她相遇，她敲开了我的心扉，但是过去三个星期里她一直在逃避我，所以我只好装作不明白她的暗示，像个绝望的失败者一般跑去恳求她。

他真不想在这位完美先生般的好兄弟面前吐露这种心声。

瑞基转着嘴里的棒棒糖：“和我说说，老兄，你干吗这么在意打扮呢？你又用不上你的小蝌蚪。我是说，我看你一直拒绝酒吧里贴上来的妞。难道你是准备养精蓄锐，留到结婚时候才用吗？”

“对啊，没错，我那里打结了，一直要到结婚以后才解得开。”

“得了吧，我真的有点好奇，是为了某个人守贞吗？”得到布奇的沉默以对后，吸血鬼轻笑道，“我认识她吗？”

布奇眯起眼睛，考虑着如果自己继续保持缄默，是否能让这段对话结束得快一些。或许不能，一旦瑞基打开了话头，就会滔滔不绝地讲下去，直到自以为讲完为止。他说话的方式和杀人时的态度如出一辙。

瑞基略带忧愁地摇头道：“她不要你了吗？”

“我们今天晚上就能知道了。”

布奇看了下手头的现钞，十六年的凶杀案警探生涯并不曾为他的钱袋带来值得夸耀的资本。反而现在和兄弟会混在一起，手上多了满满当当的绿票子，只嫌花的速度还不够快。

“你很幸运，‘条子’。”

布奇转过身：“你从哪里知道我幸运了？”

“我一直在想，和一个值得爱的女人安顿下来，会是什么样。”

布奇哈哈大笑起来。这个家伙是吸血鬼族里的性爱之神，一个关于爱欲的传奇人物。维肖斯曾经提过，在适当的场合，每个父亲都会将瑞基的光辉事迹口授给他们的儿子。一想到他会洗心革面，摇身变成某个女人的丈夫，就觉得这景象实在是滑稽。

“好吧，‘好莱坞’，你是要搞笑吗？来来，给我好好解释下。”

瑞基移开视线，闭口不答。

该死的，这家伙竟然是认真的。“喔，听着，我不是有意要……”

“不，没事的。”瑞基的脸上重又现出笑容，只是两眼有些无神。他慢悠悠地走到废纸篓前，把糖棍丢进垃圾堆，“我们现在可以走了吗？我已经厌倦了继续等你们两个家伙。”

玛丽·露丝把思域车开进车库，熄掉引擎，呆望着挂在墙上的雪铲。

她觉得很疲倦。日常工作并不繁重，只需要她在律师事务所里接听电话和提交文档即可，不论是对身体还是对精神，这都并非沉重的负担，所以，她本不该如此疲倦。

不过，也许这才是重点所在。需要她应对的并非工作中的竞争压力，而是她自己的枯萎。

是不是该回去陪陪小朋友们了？她心中想。毕竟那才是她的本职专业，也是她钟爱和寄托深厚感情的工作。陪伴那些孤僻症患者，帮助他们找寻与人交流的方式方法，为她个人带来了巨大的回报。况且，这两年做的其他工作也并非出于她的自主选择。

也许她应该给救助中心打个电话，看看他们是否还对外招聘。就算没有，她也可以去志愿服务，直到有职位空缺为止。

是啊，她明天就打电话，没理由再等下去了。

玛丽抓起手袋，走下了车，车库的卷闸门在身后缓缓合拢。她走到屋前，拾起所有邮件，翻阅着一张张账单。她停下手上的动作，深深吸进十月夜晚的寒冷空气，鼻窦处发出小声哼哼。一个多月前，来自加拿大的寒流重新杀到，推动了季节的快速变迁，秋日的萧瑟将夏季的残热一扫而空。

她爱煞了秋季。在她看来，纽约北部的秋日风景美得令人自豪。

这座名为卡德维尔的小镇位于纽约北部，距曼哈顿约一个多小时的车程，所以从严格意义上说，这里算是真正的“北部”。她在此出生，很可能也将在此终老。这座被哈德逊河一分为二的小镇是典型的美国中型城市，当地人则称之为“卡迪”。这里既有富人区，也有贫民区，同样少不了藏污纳垢的小街道和普通

居住区，沃尔玛、塔吉特、麦当劳还有博物馆和图书馆也必不可少。市郊的多家购物中心扼住了市中心的咽喉，使其繁华不再。另外，城里还有三家医院和两所社区大学。一座乔治·华盛顿的青铜雕像孤单地伫立在城市公园里。

她抬起头仰望星空，觉得离开这座城镇的事情永远不会发生在自己身上。至于是忠诚感作祟，还是因为缺乏想象力，她也说不准。

也许就是因为这里是她的家吧，她边想着边向前门走去。这座由谷仓改建而成的房子位于一座旧式农庄的角落，她在房产中介的陪同下来到这里看房，十五分钟后，她就立刻下了单。房内的空间虽然狭小，却很舒服，非常温馨。

这也是她为何会在四年前母亲刚过世时买下这处房产的原因。她想要一个美丽又全然不同的环境。谷仓内的房间布置和她孩提时的家里截然不同。在这里，蜜色的松木地板上刷了一层清漆，显得一尘不染；房内没有任何用过的家具，全是购自柯里特和巴若家居连锁的新家具；地上铺着一块波罗麻和绒毛混纺的小地毯，毛边上衬着山羊皮。而整间屋子的配色，从沙发套到窗帘乃至墙壁和天花板，都是清一色的奶白色。

她将对黑暗的厌恶完完全全地体现在室内装修的风格上。更何况，各种米色家具和壁纸的搭配不是很和谐吗？

她把钥匙和手袋放在厨房，抓起电话。“你有……两条……新消息。”

“嘿，玛丽，我是比尔，听我说，我会接受你之前的提议。要是你今晚能帮我去热线顶一小时的班就最好不过了。除非你有新的情况通知我，不然我就当你有空啦。再次感谢！”

“嘀”的一声之后，她删掉了留言。

“玛丽，这里是德丽亚·科洛切医生的办公室，我们希望您能过来接受本季度的复诊。如果您听到这条留言的话，请打电话来预约时间，我们会安排好您的检查。谢谢！”

玛丽放下电话。

她的膝盖开始颤抖，然后慢慢上移，大腿的肌肉也开始不听使唤。当这股震颤冲击到胃部时，她跑向了浴室。

“复诊……我们会安排好……”

又来了，她心想，血癌又复发了。

“要死了，我们要怎么跟他说呢？再过二十分钟他就要来了。”

对于同伴的夸张神情，O先生只是厌烦地一瞥，心想着要是这个白痴再多点上蹿下跳的动作，就可以媲美一只弹簧高跷了。

真该死，这位E先生简直是个废物。他的保证人最初为什么会把他引入次生人社团<sup>①</sup>就是个未解的谜团。这家伙不仅没什么紧迫感，而且注意力不够集中，对吸血鬼族战争的最新指导思想也一知半解。

“那我们要怎么……”

“我们什么都不用告诉他。”O先生一边说着，一边用目光扫过地下室——一大堆刺刀、剃刀和锤子胡乱堆在角落一侧的案板上，地上有好几滩血迹，泛着光泽的黑色血液间杂在暗红色的血池中，那全是E先生身上的新伤留下的，而本该汇聚成一塘血池的桌底却干净无比。

“但是那只吸血鬼逃走了，我们还没从他嘴里套到什么消息。”

“谢谢你提醒。”

两人刚开始审讯那只男性吸血鬼，O先生就接到命令外出支援。等他回来时，却发现E先生没能控制住那只吸血鬼，反而被对方割了好几道口子，一个人捂着流血不止的伤口，瑟缩在墙角。

他们那个神憎鬼厌的老大X先生一定会气得七窍生烟的。尽管O先生对X先生心怀鄙夷，但在这件事上，他们的观点是一致的：废物才会马虎大意。

O先生继续看着E先生慌乱得手足无措，从这种抽筋般的动作里，他想到了一个能同时解决现有问题和长期问题的方法。望见O先生面露喜色，这位傻瓜E先生似乎也安下了心。

---

① 次生人社团（Lessening Society）：由奥米迦（The Omega）所创建的杀手团体，旨在将吸血鬼从世间抹除。次生人是出卖灵魂加入次生人社团的人类，以灭绝吸血鬼为目标。他们不老不死，不需要进食也没有生育能力，只有心脏被贯穿后才会死去。随着成为次生人时间的增长，他们的头发、肤色以及虹膜会逐渐失去色彩，头发变成金色，肌肤和眼瞳变得苍白，身上带有婴儿爽身粉的气味。经奥米迦引入次生人社团后，他们会将被摘除的心脏存放在一只陶瓷罐里。

“什么都不用担心。”O先生压低嗓子说，“我会告诉他说我们把尸体抬出去了，丢在树林里面等日出。不会有问题的。”

“你来跟他说吗？”

“当然了，老弟。你最好趁早闪人，他会发飙的。”

E先生点点头，冲向门外：“再见。”

嗯，说晚安吧，去你妈的。O先生心中暗骂了几句，开始清理地下室。

他们干活的这栋破烂小屋在街道里显得毫不起眼，夹在一家火灾之后的烧烤店废墟和另一栋已经报废的寄宿公寓之间，就像一块三明治。城区的这片区域聚居着穷困潦倒的人和十恶不赦的恶棍，低俗的商店供养着同样低素质的人群，这里恰是他们藏身的绝佳地点。在这里，没人敢在夜晚外出，枪声如同汽车警报一般寻常，如果有人发出一两声尖叫，也不会有人跳出来说什么。

另外，进出这里也相当便利，可谓来去自如。这得感谢住在临近的瘾君子们，所有的路灯都被打烂了，周围建筑里散射出来的微弱光芒也可忽略不计。还有另一个额外的优势，这栋房子外面有块可以直通地下室的木隔板，把装着尸体的袋子挪进挪出一点也不成问题。

就算被人看见，消灭暴露于人前的证据也不消多少时间，对整个社区来说都不是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这些白人穷鬼总得找个方法滚进坟墓的。除了殴打老婆和狂灌啤酒，变成一具尸体大约是他们唯一有用的本事了。

O先生抓起短刀，将E先生留在上面的黑色血液抹掉。

地下室地方不大，天花板也很矮，仅够摆下用作工作台的旧桌子。桌子的一侧加上了一块磨损得很厉害的案板，上面摆放了各种刑具。O先生始终觉得这里并不合适审讯。要想在这儿万无一失地囚禁一只吸血鬼完全没有可能，这也就意味着他们丧失了一种非常重要的逼供方式——时间，它能够消磨意志和肉体。若是利用得当，时光流逝的威力比敲碎一根骨头要大上许多。

O先生想要的是一处藏匿在森林里的刑讯基地，大到足以将抓到的吸血鬼俘虏囚禁一段时间。一过凌晨，吸血鬼们就会在日光下化为飞灰，所以必须将他们关押在接触不到阳光的地方。但如果只是将他们随便关进某个房间，就必须考虑到他们在你手心里解体传送<sup>①</sup>逃走的风险，因此还需要钢铁的栅栏来困住他们。

楼上响起后门关上的声音，一阵脚步声从楼梯上传来。

无罩灯泡的照明下，X先生走了下来。

---

① 解体传送（dematerialize）：吸血鬼所独有的技能，类似于空间传送，但无法随身携带太多东西。

这位首席次生人身高大约1.9米，有着媲美橄榄球中后卫的高大身躯。和所有加入社团很长时间的杀手们一样，他整个人都变得苍白透明。头发和皮肤呈现出面粉的颜色，虹膜如同玻璃窗一般明净、透明。和O先生一样，他也穿着社团配发的次生人标准制服：黑色的工装裤和黑色高领毛衣，武器藏在皮夹克外套之下。

“那么和我说说看，O先生，你的活干得怎么样了？”

仿佛地下室里的一团糟还解释得不够清楚似的。

“这地方是归我管的吗？”O先生发问道。

X先生走到案板前，漫不经心地抄起一把凿子：“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是的。”

“所以说，我获得了你的批准监管这里，”他的手没有停，继续收拾着这堆烂摊子，“之后就确保这样的情况再也不会发生？”

“发生什么？”

“说来话长，总之有个吸血鬼平民逃走了。”

“他能活下去吗？”

“我不知道。”

“事情发生的时候，你在场？”

“不在。”

“把所有事情都告诉我，”X先生笑容可掬，却笑得悄无声息，“你知道的，O先生，你对朋友的忠诚也许会给你带来麻烦。你难道不想让真正犯错的人受到惩罚吗？”

“我希望能由我来处理这件事。”

“我确信你想这么干。只不过，如果你不告诉我的话，我也许会先把失败的代价落实在你身上。这样值得吗？”

“如果我能够按照自己的意愿从事，而且还能得到一个负责任的队友，那就值得。”

X先生又笑了：“我只能想象那样的光景。”

O先生等待着，望着在房间里踱步的X先生，手中凿子的尖端闪烁着厉芒。

“我给你找错了配对的人，是吗？”X先生嘟囔着，从地上捡起一副手铐，丢在案板上，“我以为E先生也许能提升到你的程度，可他没有。而且你在管教他之前先来找我了，对此我很满意。因为我们都很清楚，你有多么想要单独行动，还有，你对我有多不敬。”

X先生回过头，一双死气沉沉的眼睛盯住O先生：“考虑到你先来向我作了汇报，你可以去取E先生的命。”

“我希望动手的时候有些观众。”

“你的小队？”

“加上另外一支。”

“想要重新证明你自己？”

“为了把标准提得更高。”

X先生冷笑道：“你真是个小混蛋，不是吗？”

“我可是跟你一般高大。”

刹那间，O先生发现自己的手脚无法动弹。X先生之前就施展过这种麻痹肢体的该死把戏，所以O先生对此并非毫无预料。只是这个混蛋的手里还攥着那把凿子，正向他步步逼近。

O先生百般挣扎，抗拒着束缚，渗出一身冷汗，却又无可奈何。

X先生俯下身，两人的胸膛几乎贴在了一起。接着，O先生只觉得臀部后面有东西抹过。

“好好享受吧，孩子！”这个邪恶的男人附在O先生耳边低声说道，“不过呢，也帮你自己一个忙。记住，不管你长得多高大，你都成不了我。我会再来见你的。”

这个可怕的男人大步离开了地下室，楼上的房门被打开，随即又被关上。

在获得行动自由的那一刻，O先生立即伸手去摸裤子的后袋。

X先生把那把凿子塞给了他。

瑞基走下凯雷德车，目光扫过“独眼”酒吧周遭的阴暗角落，期待着能有几个次生人出现，朝他扑来。他并不指望自己会走运，他和维肖斯今天晚上兜了好几个小时的圈子，迎接两人的却是一无所获，就连一个次生人的影子都没看见，简直太诡异了。

这好像瑞基这种极度依赖战斗的家伙来说，简直难受得要命。

和所有对立的事物一样，次生人社团和吸血鬼之间的战争仿佛陷入了一个生死循环，而对方正处于低迷期。追溯到七月的时候，黑剑兄弟会不仅端掉了次生人社团在本地的募兵中心，还顺道干掉了他们十个最顶尖的成员。很显然，次生人回到了观望期。

谢天谢地，还有其他方法来燃烧他胸中处于爆发边缘的怒火。

眼前这个堕落之种蔓延丛生的巢穴，同样也是兄弟们找乐子的去处。“独眼”酒吧位于小镇的边缘地带，里面全是些摩托车骑士和建筑工人，都是干粗活的家伙，而非衣着光鲜的群体。这是间通常意义上的酒吧，平房周围的停车场上停满了各种卡车、美式轿车和哈雷·戴维森牌摩托车。透过矮窄的窗户，

银子弹、百威淡啤和米狮龙的酒招牌依次闪过红色、蓝色和黄色的光芒。

这群人从不喝科罗娜和喜力啤酒之类的高档货。

瑞基上车门，只觉得体内发出低低的轰鸣，皮肤阵阵刺痛，厚实的肌肉抽搐不已。他舒展双臂，希望疼痛能有所缓解，却毫无效果，他对此并不感到惊讶。他的诅咒开始逐步施压，将他送入危险的境地。如果不能尽快释放自己，他就要有大麻烦了。该死的，他会变成一个非常严重的大麻烦。

真要感谢您啊，纪事圣女<sup>①</sup>，他恨恨地想。

自一出生起，他就是个力量过剩的家伙，一个对自己掌握的力量毫不在意也无法控制的笨蛋，就像一颗无法自控的定时炸弹。这已经够糟糕了，可接下来，他又惹恼了那位统御整个吸血鬼种族的神秘女神。天啊，她倒是万分惬意地在他焦头烂额之际再降下一道诅咒。现在，如果不能定期释放过盛的精力，他随时会变成致命的危险。

战斗和做爱是仅有的两种能让他冷静下来的方式，他就像糖尿病患者依赖胰岛素一样，持续不断地利用它们来分散精力，限制紧迫程度。但两者并非每次都能奏效，一旦他迷失了自我，所有人都将面临一个烂摊子，包括他自己。

上帝啊，他已经受够了被体内的怪物所束缚，小心翼翼地控制它的欲求，避免坠入那蛮横残忍的湮灭之中。诚然，他有着令人惊为天人的容貌和震惊不已的力量，这都很棒，但他宁愿用它们去交换一副卑微、丑陋的躯壳，如果这样做能为他带来一丝安宁。该死的，他已经回忆不起宁静的感觉，甚至记不得自己到底是谁了。

他的心神崩溃来势迅猛、猝不及防。在受到诅咒之后的仅仅数年间，他就断了寻找真正解脱的念想，只是单纯地试着在诅咒爆发时避免伤及无辜。从那一刻起，他的身体就开始由内而外腐坏死去，到了百年后，已几近麻木，空余下光鲜的外表和空洞的魅力。

他总是放弃掩饰，对外昭示自己是个危险人物。残酷的真相摆在眼前：只要有他在周围，所有人都没有任何安全可言。相比那怪物从身体里窜出时他要承受的痛楚，失控时的危机才真正将他折磨得要死。他害怕伤害到自己的兄弟，时刻都活在恐惧之下。而在一个多月前，他的担心名单里又添上了布奇的名字。

瑞基绕到SUV车的另一边，隔着挡风玻璃看着那个人类男人。上帝啊，谁

---

<sup>①</sup> 纪事圣女（The Scribe Virgin）：拥有神秘力量的她是吸血鬼国王的导师、吸血鬼历史的守护者以及特权的赐予者。她生活在一个超现世的领域，拥有强大的神力。吸血鬼是她用仅有一次的创世之能所创造出来的种族。

能想象得到，他竟然会和一个人关系那么铁？

“晚点会见到你吗，‘条子’？”

布奇耸了耸肩：“不知道。”

“祝你好运，老弟。”

“该怎么样就怎么样吧。”

瑞基望着凯雷德发动引擎离去，轻骂了两句，和维肖斯一道穿过停车场。

“那女人是谁？维，是我们其中的一个吗？”

“是玛丽莎。”

“玛丽莎，你是说瑞斯之前的谢岚<sup>①</sup>？”瑞基大摇其头，“哦，老兄，我要听详细的。维，你勾起我的好奇心了。”

“我从不和他谈这些，你也不准去问。”

“你不好奇吗？”

两人向酒吧前门走去，维肖斯没有答话。

“哦，明白了，你早就知道了，对不对？”瑞基说，“你早预见到事情发生了。”

维肖斯只是耸耸肩，未置可否，伸手去拉门。瑞基却用手按住木门，挡住了他：“嘿，维，你梦到过我没有？你有没有看过我的未来？”

维肖斯转过头来。在银子弹招牌的霓虹灯映照下，那只周围纹满文身的左眼里，瞳孔在不断扩大，直到吞噬了虹膜和所有眼白，暗无光芒的眼眶里只剩下一处深邃的黑洞。

望着他的左眼，仿佛注视着一片无穷无尽，又像是凝望着死后的虚空<sup>②</sup>。

“你真要知道？”这位兄弟终于开口道。

瑞基垂下手臂：“我只关心一件事，我能活到摆脱诅咒的那一天吗？”

一个醉鬼推开门，如同一辆车轴损毁的卡车般踉踉跄跄地扑了出来。这家伙冲进了树丛中，开始大呕特呕，随后一头扑倒在沥青马路上。

死亡倒是通向安宁的必然之路，瑞基心想，而且所有人到最后都是要死的，吸血鬼也不例外。他没有再去看维肖斯的眼睛，只是说：“算了，维，我不想知道。”

他已经接受了一次诅咒，在获得解脱之前，他还有九十一年要熬，确切地说，是整整九十一年八个月零四天。在此之后，他的惩罚才算终结，一直要到

---

① 谢岚（shellan）：指已经拥有伴侣的女性吸血鬼。但男性吸血鬼天生强烈的占有欲使得一名女性吸血鬼往往只能拥有一个伴侣。

② 虚空（The Fade）：一处现世之外的领域，吸血鬼死后会在那里和所爱之人重聚，共享永恒。

那时候，那只怪物才不再是他身体的一部分。他又何必自寻晦气，去弄清楚自己活得够不够长，能否摆脱那只该死的玩意儿呢？

“瑞基。”

“什么？”

“我还是把这事儿告诉你吧。你命中注定的女人来了，她很快就会出现。”

瑞基闻言开怀大笑：“哦，是吗？那女人长什么样？我喜欢她们有点……”

“她是处女。”

一股寒意自瑞基的脊椎坠下，直刺入尾椎：“你是开玩笑的，对吧？”

“看我的眼睛，你觉得我在耍你吗？”

维肖斯略一停顿，随即推开了酒吧的门，将啤酒的气味、人类躯体的气息和“枪炮与玫瑰”的老歌节奏一并释放出来。

两人一道走进酒吧，瑞基嘀咕着：“你是个变态的王八蛋，我的兄弟，你真是个王八蛋。”

### 3

玛丽开着车往市中心方向赶，心想，巴甫洛夫的观点没错，收到德丽亚·科洛切医生办公室的电话留言后产生的焦躁情绪，正是条件反射的体现，而非理智使然。“复诊”可以分成许多种，她总是不自觉地将从医生那里获得的任何讯息都和灾难联系起来，但这并不意味着她就能预知未来。她也感觉不出究竟身体上哪里出了错。经历了近两年的康复期后，她的自我感觉良好。虽然会觉得疲惫，可谁又不是呢？正职工作和志愿者的服务让她一直都很忙碌。

明天早上她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打电话去预约时间。至于现在，她要去帮比尔顶他在自杀干预热线的夜班。

忧虑稍稍退却，她深吸了一口气。接下来的二十四小时将是一场耐力测试，她的神经会把她的身体变成一根紧绷的弹簧，继而让她的大脑变成一片漩涡。应对的技巧就在于先熬过焦躁不安的阶段，然后在恐惧点燃的同时，攒起所有力量拼命对抗。

她将思域车停在十号大街的一个公共停车位上，快步走进严重失修的六

层办公大楼。这里是卡德维尔的肮脏一角。九宫格形的街区组合是二十世纪七十年代那次失败的专业化进程的遗留物。政府曾试图改造当时所谓的“糟糕街区”，但这项看似前景光明的措施并未奏效。如今这里只剩下大片的廉价租房，以及被废旧木板封起的废弃办公室。

她在入口略停了一下，朝着巡逻车内的两个警察挥挥手。

自杀干预热线的总部位于前楼的第二层。她抬起头，朝着闪光发亮的玻璃窗匆匆一瞥。她和这份无收入的志愿者事业的首次接触，来自于三年前打进的那个电话。而在三年之后，每个周四、周五和周六的晚上她都会驻守在电话前。当其他接线员需要放松一下时，她还会帮他们顶假日的班。

没有人知道她曾经拨打过热线，也没有人知道她得过血癌。即使她必须重新回到同自己血液的战斗中去，她也将继续守住这个秘密。

在亲眼目睹了母亲辞世之后，她不希望看到任何人站在自己的床前啜泣。她早就体会过当拯救生命的奇迹不曾按部就班地造访时，心中涌起的绵弱无力的愤怒；也同样没有兴趣让这戏剧化的一幕再次重现，特别是自己还在为下一次呼吸而奋斗，勉强挣扎在不让器官失去作用的汪洋中。

这下好了，紧张情绪又来了。

玛丽听到左边传来“沙沙”的声音，瞥见一道移动的身影，似乎有人从眼前一掠而过，躲到了建筑的背面。她集中精神，按下密码锁，走进了大楼，开始爬楼梯。走上二楼，她按响了热线中心办公室入口的对讲机。

在走过接待前台时，她和正在接电话的执行总监朗达·纽特打了个招呼。随后和今晚坐班的南·斯图尔特和洛拉一一点头问好，找了个空着的隔间坐下。检查确认有足够数量的调查问卷、笔和干预热线的指导书后，她又从手袋里掏出一瓶水。

她分管的其中一路电话立刻响了起来。查看显示屏上的来电显示，她认得这个电话。警察告诉过她，电话是从市区的公用电话打来的。

电话铃声又响了一下，她提起话筒，照本宣科道：“这里是自杀干预热线，我是玛丽，有什么我能帮您的吗？”

话筒那头只有沉默，甚至听不见呼吸声。

她隐约听见一辆汽车发动的轰鸣声，逐渐消失在背景中。根据警察监听来电的结果，这个家伙总是从街边打电话过来，而且频繁更换地点，所以根本无法追踪到。

“我是玛丽，有什么我能帮您的吗？”她压低声音，没有按照守则继续往下念，“我知道是你，我很高兴你今天晚上又打电话过来了，但是能不能请你告知姓名，或者告诉我出了什么事吗？”